

证券代码：000705

证券简称：浙江震元

公告编号：2025-010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七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通讯等形式发出，2025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应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11 人，实际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请参阅同日披露的《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四节 公司治理”部分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同时，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关于其独立性的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请参阅同日披露的《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十节 财务报告”部分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吴海明先生、娄钰华先生、魏民先生、钱占一女士、王浩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企业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企业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浙

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5）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出具了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其业务水平良好以及对公司情况的熟悉程度，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报告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以及《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

有效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 2、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7 日